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英傑
電話：03-8224500
傳真：03-82206002
電子信箱：gordy081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802496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退撫基金會服務電話一覽表 (376550000A_108024961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有效提昇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繳納作業效率，請參照說明並配合網路傳輸基金繳納作業異動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退撫基金會）108年11月7日台管業二字第10814835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退撫基金會為配合政府e化政策之發展，提昇參加基金人員資料一致性，自民國90年10月1日起實施基金繳納作業異動資料網路傳輸。另為利主管機關查核轄內機關學校每月繳費情形之「網路查詢系統」，復於100年2月新增「查詢網路傳輸」功能，俾主管機關查詢網路傳輸作業以落實管理及督導。
- 三、有關108年度網路傳輸基金繳納異動資料作業，退撫基金會統計期間之平均傳輸使用率為85.7%，仍有再加強宣導提昇使用率空間，請貴機關學校於當月繳納作業完成後，無論有無異動資料，均請務必辦理網際網路傳輸作業（惟使用退撫基金繳納作業系統憑證應用版如已由財政部國庫



108/11/1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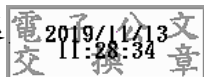
1080005671

署匯款代繳退撫基金費用者，則無需另行辦理網際網路傳輸作業），各機關學校若欲查詢網路傳輸情形，可至「基金繳納系統」之「網路查詢」選取「媒體申報查詢」。

四、隨文檢附退撫基金會服務人員電話一覽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